**上海市A级旅游景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**

为切实做好本市A级旅游景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工作，避免人员聚集引发交叉感染，指导景区员工和游客做好个人防护，有效遏制病毒扩散和蔓延，减少新型冠状病毒危害，维护景区员工和游客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特制定本工作指南。

**一、防控工作机制**

1、高度重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成立“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”,由景区负责人任组长，根据防控工作部署和疫情动态变化，全面统筹落实疫情防控工作。

2、结合实际制定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》，并确保有效实施。应建立疫情防控工作机制, 强化协调联动机制、疫情监测机制、信息报送机制，明确各部门具体职责。

3、景区恢复开放应当根据全市疫情防控情况，在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下，在允许开放后逐步有序开放。

4、积极配合当地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工作，切实做好日常防控，设立临时隔离点。一旦发现疫情，及时启动预案，做好防控应急处置工作。

5、景区复工前应落实疫情防控所需的口罩、手套、酒精、消毒液等物资保障，确保满足防控工作的需要。

**二、内部防控管理**

6、景区应成立景区防疫卫生工作专班,负责景区内各区域的消毒、通风工作,并建立消毒、通风的记录和检查台账，做到有据可查、有迹可循。

7、景区应建立旅游景区员工的身体健康档案，强化员工健康监测，实行每日登记制度，员工进入景区前必须测量体温并记录。员工如有出现发热、咳嗽等不适症状者不得带病上班，并应及时就医。

8、办公区域人员之间宜保持1米以上距离，多人办公时正确佩戴口罩。进入办公区域前应洗手、消毒。接待外来人员双方正确佩戴口罩。

9、加强办公区域通风换气，并按时进行消毒，保持环境卫生。减少人员聚集，减少会议频次。员工用餐采用分时段就餐或分餐制。

10、密切关注员工心理健康，做好心理调适，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和工作量，倡导员工适度锻炼，推行健康生活方式。景区临时关闭阶段，可以通过网上培训等形式，做好职工的培训及业务提升工作。

**三、恢复开放后的防控举措**

**（一）游览服务与管理**

11、景区恢复开放前应完成疫情防控工作的全员培训，一线员工应熟悉掌握防控工作各项要求，并具有应急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。

12、鼓励景区实行预约制等限流措施，景区日接待量应不超过日最大承载量的50%，瞬时流量应不超过最大瞬时流量的50%。疫情防控期间的游客最大承载量要予以公告。

13、鼓励景区实施实名制购票和游览，利用互联网、大数据等手段掌握游客基本信息，以便及时与相关人员取得联系。

14、景区应在主入口醒目位置进行公告，提醒游客遵守相关防控的要求、常识和注意事项，并公布当地疾病控制中心电话。在游客中心放置中英文防治新冠肺炎的宣传资料，免费向游客发放。

15、景区应在入口处对游客测量体温，对体温高于37.3度的游客予以劝返。开放式景区根据属地联防联控要求设立卡口，做好游客管控措施。来自重点地区的游客应登记游客基本信息和健康状况。

16、景区室内活动场所应从严开放，落实室内场所的通风和消毒措施，关闭没有新风设施、自然通风条件和无法保证空气质量的室内场所。

17、景区内不举办节庆活动和聚集性娱乐活动。景区内饲养的野生动物应采取严格隔离措施，疫情期间不得对游客开放参观。

18、景区一线服务员工必须正确佩戴口罩，勤洗手，注意个人卫生，不当众咳嗽和喷嚏，重点岗位可采取穿戴防护服等防护措施。

19、引导游客之间保持1米以上距离，避免人群拥挤和聚集。景区讲解员应与游客应保持1米以上距离，尽量采用无线的电子设备讲解。

20、加强群防群控，强化与属地的防疫、公安、文旅等部门联动，对不配合体温检测、随意吐痰、乱扔垃圾等游客不文明行为要予以制止和劝导，对明显违反防控规范的游客或有关行为，第一时间报告当地防控有关部门处置。

**（二）卫生防疫**

21、景区游客中心内公用设施、电子触摸屏每天至少消毒两次，为游客提供使用的拐杖、轮椅、雨伞、语音导游设备等物品，做到“一客一消毒”。游客中心内备有消毒液等物品，免费供游客使用。

22、强化景区停车场防控和消毒管理，团队和自驾车辆实行分区停放，车辆宜隔位停放，引导游客分散入园。

23、尽量减少使用景区自行车、游船、电瓶车等内部交通工具，如需使用，每天至少消毒两次，采取隔位就坐的方式控制乘坐人数，保证游客间距。

24、景区垃圾箱（桶）每天至少消毒两次，保持景区内环境整洁。增设废弃口罩回收专用箱（桶）。

25、景区卫生间应通风良好，卫生设施完善，须配备洗手液、一次性擦手纸，并确保供水正常和烘干机正常使用。便池、洗手台、把手等重点部位消毒每两小时一次，地漏每天用消毒水冲洗。

26、景区购物商店应加强通风换气，减少人员聚集，每天至少消毒两次。

27、景区娱乐设施中游客使用或接触的物品和设备表面，均须用消毒液、酒精等进行擦拭消毒，做到“一客一消毒”。

28、景区内餐厅、住宿业的室内空间应确保及时通风和消毒。餐厅应关闭没有通风条件的包厢，游客就餐应实行分餐制。景区住宿客房落实“一日一消毒”制度，科学控制入住宾客数量，确保防控能力与接待能力相匹配。

**（三）疑似感染者应对措施**

29、景区发现疑似感染者，应第一时间与所在区疾控部门进行联系，报告疑似感染者基本信息，并开辟专门的隔离场所，等待疾控部门到现场处置。同时，对疑似感染者所接触的区域及时进行消毒处理，消毒时要用可防御感染的防护服、口罩、橡胶手套、护目镜、橡胶鞋等物品进行个人防护。

30、景区发现的疑似感染者被确诊后，与该游客接触的工作人员、游客应及时进行居家隔离或集中隔离，最大限度减少交叉感染的风险。